

##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科員 楊擎

電話：0422289111\*54213

電子信箱：chinyang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清水區清水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中字第11301049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7040000E\_1130104902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114學年度教學訪問教師計畫—招募受訪學校及教學訪問教師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113年11月2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1391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促進一般地區與偏遠地區學校之教學交流與經驗傳承，以協助偏遠地區學校教育創新，國教署自105學年度起辦理教學訪問教師計畫(以下簡稱本計畫)，為使有意願參與教學訪問教師計畫者瞭解本計畫內容，國教署特辦理實施本計畫之說明會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說明會採線上會議方式辦理，各場次辦理時間及會議連結詳如附件說明，請有意願參與者於各場次活動開始前3日至指定網頁(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YW2fSKitXR9JiU2X6>)報名參加。出席人員請各校核予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事宜。

教務處 收文:113/11/27



1130007144

有附件



四、倘有任何問題，請逕洽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陳小姐或連小姐，電話：07-8060505分機24202、24204；電子郵件：  
nkuht01@gmail.com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(臺中市立南興國民中學、臺中市立廬子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北屯區松強國民小學、臺中市北屯區南興國民小學、臺中市沙鹿區鹿陽國民小學、臺中市立文山國民中學除外)、市立完全中學

副本：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



裝



訂

線